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max Group Limited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8)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目標公司之股份

認購事項

於2024年10月14日(交易時段後)，認購方(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M Logistical及目標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目標公司同意發行及認購方同意認購認購股份，代價為6百萬歐元(相當於約50.99百萬港元)。認購股份的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46.67歐元(相當於約1,246.48港元)。完成後，目標公司將分別由M Logistical及認購方擁有55%及45%權益，而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不會綜合併入本集團賬目。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認購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全部少於25%，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認購事項

於2024年10月14日（交易時段後），認購方（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M Logistical及目標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目標公司同意發行及認購方同意認購認購股份，代價為6百萬歐元（相當於約50.99百萬港元）。

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4年10月14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認購方，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 (ii) M Logistical；及
- (iii) 目標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佈日期，(a)目標公司和M Logistical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Samuel B. Malouf和Kacie Malouf；及(b)目標公司和M Logistical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為獨立第三方。

標的事項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向認購方發行及配發40,910股認購股份，佔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之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5%。

代價及支付

認購股份的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46.67歐元（相當於約1,246.48港元），總代價為6百萬歐元（相當於約50.99百萬港元）。

於完成時及待認購協議項下的條款獲履行後，認購方應以同日價值的即時可用資金以電匯方式向目標公司的指定銀行賬戶支付代價。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擬以內部資源撥付認購協議項下的應付代價。

代價釐定基準

代價乃由認購方、M Logistical及目標公司經參考以下各項公平磋商後釐定：

- (a) 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尤其是目標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102.5百萬丹麥克朗（相當於約116.73百萬港元）及目標公司基於其於2024年8月31日的管理賬目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113.2百萬丹麥克朗（相當於約128.91百萬港元）；
- (b) 潛在收購事項項下目標公司撥付部分代價的應付建議金額約6百萬歐元（相當於約50.99百萬港元），及目標集團相關的資金需求；
- (c) 目標集團現有業務的前景及發展；及
- (d) 本公佈「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的理由及裨益。

所得款項用途

代價應僅用於目標公司購買其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擁有之附屬公司的所有股份，以致於該收購完成後，目標公司的所有附屬公司將成為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潛在收購事項**」）。代價將由目標公司用於為部分潛在收購事項撥資，餘下部分將由目標公司獲得的一筆貸款撥付。

完成

根據認購協議，預計完成將於簽署認購協議並履行完成義務（包括雙方交付完成交付文件及認購方支付代價）的同時或於其後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預計於兩個營業日內）落實。

認購方將認購的40,910股認購股份約佔目標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約45%。完成後，目標公司將分別由M Logistical及認購方擁有55%及45%權益，而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將不會綜合併入本集團賬目。

股東協議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方、M Logistical及目標公司訂立股東協議，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目標公司的董事會組成： 目標公司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

- (i) 目標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創辦人（「**目標附屬公司創辦人**」）及目標公司不時的行政總裁須獲委任為董事；及
- (ii) M Logistical及認購方各自有權提名兩名董事，

以及於目標附屬公司創辦人不再擔任目標公司董事時，目標公司董事會將由五名董事組成。

目標公司董事會之決議案將由簡單大多數票決定，惟股東協議所載之若干慣常保留事項除外，該等保留事項須經目標公司大多數董事批准（該等大多數董事須包括至少一名分別由M Logistical及認購方提名之董事）。

目標公司附屬公司的
董事會組成：

目標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及決議機制經必要修訂後應適用於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會。

發展商機：

目標公司及M Logistical須確保各目標集團公司優先考慮認購方或其聯屬公司，並優先委聘認購方或其聯屬公司製造、生產或供應若干產品，惟認購方或其聯屬公司提供的條款須與其他供應商、承包商、服務供應商、代理或其他人士提供的條款相同或優於該等條款。

轉讓限制：

如未經(i) M Logistical（倘轉讓股東為認購方）；(ii)認購方（倘轉讓股東為M Logistical），及(iii) M Logistical及認購方雙方（倘轉讓股東為M Logistical及認購方以外的任何股東）的事先書面同意，目標公司的任何股東不得（其中包括）直接或間接轉讓或處置目標公司的任何股份。

- 優先認購權： M Logistical及認購方各自享有優先認購權，以按比例購買目標公司擬發行的新股，之後目標公司可於完成後不時擬向任何潛在購買者發行新股。
- 優先要約權： 倘任何股東擬轉讓於目標公司的任何股份，轉讓方應首先以書面形式要約M Logistical及認購方各自購買其於目標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
- 共同出售權： 倘M Logistical及／或認購方未能行使上述優先要約權，M Logistical及認購方各自應有權按比例參與轉讓人對目標公司股份的轉讓。
- 出售選擇權： 倘潛在收購事項未能於股東協議簽訂之日起三個月內完成，認購方有權要求目標公司回購（或M Logistical購買（倘適用））任何或全部認購股份。目標公司回購（或M Logistical購買）該等股份而將予支付的價格應等於每股146.67歐元的價格加上由完成日期起至目標公司回購或M Logistical購買（視情況而定）日期止按單利年利率百分之五(5%)計算的利息。

有關M LOGISTICAL之資料

於認購事項前，目標公司由M Logistical全資擁有。M Logistical為一間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金融控股。

有關目標集團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丹麥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其現時擁有三間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從事睡眠產品、傢俱及家居飾品的研發、設計、採購、貿易、質量保證及控制，業務重點地區是丹麥及歐盟。目標集團亦與部分現有客戶開展業務，並不時在全球範圍內探索商業機會。目標集團為本集團的現有客戶，主要購買睡眠產品。

目標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摘錄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丹麥克朗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丹麥克朗
收入	448,560	631,709
除稅前溢利	7,332	12,650
除稅後溢利	<u>2,262</u>	<u>5,891</u>
	於202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丹麥克朗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丹麥克朗
資產總值	187,650	191,482
負債總額	78,871	88,962
資產淨值	<u>108,779</u>	<u>102,520</u>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健康及家居產品以及聚氨酯泡沫業務。健康及家居產品主要為優質慢回彈枕頭、床墊及床褥。

認購方為一間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活動。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於本公佈日期，目標集團為本集團之現有客戶。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不僅將加強已建立的業務關係，亦將透過對目標公司之股權投資建立具體的戰略合作。對目標公司之股權投資預計將提升營運協同效應，並改善為目標集團量身定製的服務。此外，此舉亦為本集團提供從目標集團獲得新業務機會的優先地位，從而為業務量及收入的增長提供潛力。預計戰略投資亦將開闢新的創新途徑，促進行業知識及見解的交流。

經考慮以上理由及裨益，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認購協議及股東協議乃按公平合理的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認購事項以及訂立認購協議及股東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認購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全部少於25%，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相關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完成」	指	根據認購協議完成認購事項
「本公司」	指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代價」	指	認購方就認購事項應付予目標公司的總代價6百萬歐元（相當於約50.99百萬港元）
「丹麥」	指	丹麥王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丹麥克朗」	指	丹麥法定貨幣丹麥克朗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M Logistical」	指	M Logistical Holdings B.V.，一間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公司註冊地為荷蘭阿姆斯特丹
「潛在收購事項」	指	具有「認購協議」一節所界定之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的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目標公司、認購方及M Logistical就目標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10月14日的股東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方」	指	Treasure Rang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認購事項」	指	認購方根據認購協議自目標公司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認購方、M Logistical及目標公司就認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10月14日的股份認購協議
「認購股份」	指	由目標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1丹麥克朗的40,910股普通股，佔完成後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5%

「目標公司」	指	M DK Holdings ApS，一間於丹麥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歐元」	指	歐盟貨幣歐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志凡

香港，2024年10月14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林志凡先生（董事會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棟先生（總裁）、陳楓先生、林錦祥先生（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及林斐雯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強先生、張傑先生及張華強博士。

於本公佈內，除另有所指外，丹麥克朗及歐元乃分別按1丹麥克朗兌1.1388港元及1歐元兌8.4985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有關換算不應詮釋為任何金額已按、可能已按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